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215542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5日

商 标

大鱼畷

申 请 人 浙江艾昕尔丝袜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场口镇孙家山路18号第4幢3层

代理机构 杭州资政知识产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米酒；烧酒；威士忌；清酒（日本米酒）；烈酒（饮料）；葡萄酒；开胃酒；果酒（含酒精）；白酒；白兰地